

##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，无修正提案的情况，也无新提案提交表决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2.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3.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开始为：2018年4月9日下午2：30（星期一）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18年4月8日—4月9日，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4月9日上午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4月8日15:00至4月9日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4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会议室；

5.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胡庆周先生；

6.会议的通知：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及2018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、《关于增加临时提案暨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英唐智控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#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(1)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34,211,126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.2485%。其中，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30,685,37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0.91886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,525,75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32966%。其中持

股5%以下中小股东（以下简称“中小投资者”）6人，所持股份合计3,525,9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。

（2）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（3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 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3,525,9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3,525,9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## 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3,525,9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**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**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3,525,9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**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**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3,525,9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**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**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3,525,9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**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薪酬及监事津贴的议案》。**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 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3,525,9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》。**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22,100 股；反对 3,503,65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0,707,47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517%；反对 3,503,6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48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22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25%；反对3,503,6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675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**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子公司应付账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**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3,525,9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**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未来三年（2018-2020年）股东回报规划>的议案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**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3,525,9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**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联合创泰借款的议案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**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 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3,525,9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**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 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3,525,9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**

现场表决情况：同意 330,685,376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网络表决情况：同意 3,525,75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合计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211,1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单独或合计持股 5%以下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3,525,9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北京国枫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见证律师认为，英唐智控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**五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国枫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**特此公告。**

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4月9日